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就公司总经理辞职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核查，朱静波先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，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，辞职后仍将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

朱静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

独立董事：赵嵩正、蔡永民、由立明、邸雪筠、录大恩
2023年8月29日